

泰利莱（苏州）超锋利研磨工具有限公司

环保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为了及时准确应对可能发生的危险废物泄漏造成事故、污染环境，有效地组织实施和救援，防止污染蔓延、扩大，最大限度的降低环境污染，减少对人员的伤害及财产损失和环境危害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公司的实际，特制定危险废物火灾爆炸事故专项应急预案和危险废物泄漏专项应急预案。综合预案的演练每年至少一次，具体可参照本预案的演练要求。应急物资必须按时进行检查，保证其有效性。本预案自批准之日起即时实施。

1. 危险废物火灾爆炸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1.事故风险分析

我公司可能会出现的火灾有：危险化学品火灾爆炸、电气火灾、固体火灾、危险废物火灾等。

1.1 危险化学品火灾爆炸

- 1) 范围：化学品仓库、气瓶储存区、危险废物贮存区、酒精存放处于现场使用地点。
- 2) 可能性：该区域若发生泄漏，在空气中形成爆炸性混合气体，遇明火等火源等将发生火灾爆炸事故。

1.2 电气火灾

- 1) 范围：仓库、车间、办公室等有电气设施的区域
- 2) 可能性：生产车间电气设备较多，潜在着电气火灾的事故隐患。引起电气火灾的主要原因有：①由于鼠害、小动物等将电气线路咬坏引起线路短路事故；②设备陈旧、电路老化；③路线不更新，用电设备增添造成过载；④过载保护过大动作不敏感；⑤电器设备受湿漏电；⑥雷电；⑦无证操作擅自用电器，不规范安装造成短路、过载；⑧设备检修保养不及时；⑨玩忽失职、操作失误引起电气火灾。

1.3 固体火灾

- 1) 范围：车间、仓库使用的纸箱、纸板、木制托盘、PE袋等可燃物料。
- 2) 可能性：该项物质属可燃性物料，发生火灾后易造成其他易燃物料的火灾扩大。

1.4 危险废物火灾：

- 1) 范围：车间内、危险废物贮存区
- 2) 可能性：危险废物泄漏遇到明火或贮存区人员违规用火。

2.组织机构及职责

专项预案的应急组织体系和综合预案的组织机构设置及职责相同，包括应急救援指挥小组以及各应急小组。具体见附件。

3.处置程序

3.1 响应分级

综合预案的响应分级基本可以代表本专项预案的分级，生产过程中电气引起火灾或溶剂发生爆炸可能造成严重事故后果，该专项预案响应分级为Ⅱ级响应。其他一般固体可燃物储存过程中发生火灾可能造成较大事故后果，预案响应分级为Ⅰ级响应。

3.2 应急救援行动的启动

应急救援指挥中心接到火灾报警，安全员确认事故位置、火种种类、事故简要情况、人员伤亡情况，通讯协调组联络消防部门，告知其该企业存在的可燃物品的种类、大致存量及对周边企业的影响。

3.3 人员疏散

疏散组成员听到通报组通报，迅速到达事故现场组织人员进行疏散；协助危险区域内的非抢险员工和外来人员疏散；告知紧急集合点位置和疏散路线方向；疏散过程中尽量做到不漏人；疏散组组长在人员集合地点清点人数，并即时向指挥部报告清点结果。

3.4、灭火救援

事故处理组人员听到警铃立即到火灾现场附近集合，根据组长或现场指挥的安排分成小组对现场进行灭火。

消防队到现场后，协助消防队进行灭火。

3.5 应急扩大

当事故发生现场的危险状态不断加剧，超过预警的级别后，上级应急指挥中心(119)应急办公室应启动响应级别的应急预案。

3.6 安全警戒

隔离事故现场，建立警戒区。根据火势扩散情况、火焰辐射热、爆炸所涉及到的范围建立警戒区，只准应急救援人员、车辆进入，其余人员、车辆必须经现场指挥部批准后方可进入，对无关人员劝其离开，禁止围观，直至火灾扑灭、现场取证结束及现场有毒有害物质清理结束，经现场指挥部批准后解除。

3.7 信息记录

对火灾现场情况进行拍照记录，记录着火部位，火势，人员救援，灭火，现场指挥领导，着火后的现场情况，火灾证据。询问火灾目击者和现场管理人员：起火的部位，着火物质的属性，引着的原因，着火物质的存量，着火部位的面积，周围车间仓库的情况，有无可燃物、危化品。及时将信息报给现场指挥部和事故处理组。

3.8 后勤保障

应提供应急物资给救援各组，将受伤人员送往医院，清点收回应急物资。

3.9 应急结束

当事故现场得以控制，导致次生、衍生事故隐患消除后，生产进入恢复阶段，现场应急救援指挥小组确认应急状态可以终止时，由组长决定并发布应急状态命令，宣布应急状态终止。

4.处置措施

4.1 原则和要求

一旦出现严重火警，生产现场的人员务必在第一时间按下消防警铃按钮，并通知公司的通报小组组长，同时公司启动应急响应，公司领导视情况的严重程度，发布事故分级预警（同时需要通知周边企业单位），避免事故扩大和漫延，并以最快最有效办法消除事故影响。

应急救援人员必须按照“保护自身，快速施救，救人优先”的原则抢险救援。

（1）在发现有人受伤、掩埋时，应以抢救人员为主，抢险救援本着“先活者后亡者，先重伤后轻伤、先易后难”的原则进行抢险救援。

（2）在进入险区侦察时要带防护抢险器材和相关防护用品，在保证救援人员安全的前提下，尽快采取相关安全措施和方案，组织实施抢险救援；

（3）控制着火点，避免火势蔓延；及时疏散周边群众，确保公众安全；

（4）统一指挥，正确领导，及时控制火灾事故。

4.2 施救措施

在发生危险化学品火灾、爆炸等事故后，应及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事故的进一步扩大，可以采取以下措施：

- 1) 发现者及当班领导应沉着、冷静，果断、全力以赴，做到处理准确，指挥得当，密切配合，正确使用岗位备用的防护器材及消防器材。
- 2) 采取切断泄漏源后实施灭火。针对不同火灾类型，采用不同的灭火方式。
- 3) 出现大量泄漏，紧急疏散危险区域周边 50m 范围内的人员，抢险救护组应急救援人员佩戴好必要的安全防护用品，迅速侦察确定泄漏点，明确应急处置措施。
- 4) 事故处置组切断相关电气开关，救护组应尽快组织营救生产现场被困的人员，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上风空气新鲜处。
- 5) 对烧伤人员的救援
 - A. 迅速将烧伤人员脱离火源，立即采取冷疗措施。
 - B、迅速使伤员脱离火灾现场，置于通风良好的地方，清除口鼻分泌物和碳粒，保持呼吸道通畅。
 - C、衣服着火，应迅速脱去燃烧的衣服，或就地打滚压灭火焰、或以水浇，或用衣被等物扑盖灭火。
 - D、电烧伤时，首先要用木棒等绝缘物或橡皮手套切断电源，立即进行急救，维持病人的呼吸和循环。
 - E、对烧伤严重者应禁止大量饮水，以防休克。
- F、呼吸、心跳情况的判定：
 - (1) 火灾伤员如意识丧失，应在 10s 内，用看、听、试的方法判定伤员呼吸心跳情况。看一看伤员的胸部、腹部有无起伏动作。
 - (2) 听—用耳贴近伤员的口鼻处，听有无呼气声音。
 - (3) 试—试测口鼻有无呼气的气流。再用两手指轻试一侧(左或右)喉结旁凹陷处的颈动脉有无搏动。若看、听、试结果，既无呼吸又无颈动脉搏动，可判定呼吸心跳停止。
- G、火灾伤员呼吸和心跳均停止时，应立即按心肺复苏法支持生命的三项基本措施，进行就地抢救：
 - (1) 通畅气道。
 - (2) 口对口(鼻)人工呼吸。

(3) 胸外接压(人工循环)。

H、抢救过程中的再判定：

(1) 按压吹气 1min 后(相当于单人抢救时做了 4 个 15：2 压吹循环)，应用看、听、试方法在 5~7s 时间内完成对伤员呼吸和心跳是否恢复的再判定。

(2) 若判定颈动脉已有搏动但无呼吸，则暂停胸外按压，而再进行 2 次口对口 人工呼吸，接着每 5s 吹气一次(即每分钟 12 次)；如脉搏和呼吸均未恢复，则继续 坚持心肺复苏法抢救。

(3) 在抢救过程中，要每隔数分钟再判定一次，每次判定时间均不得超过 5~7s；在医务人员未接替抢救前，现场抢救人员不得放弃现场抢救。

2. 危险废物泄漏专项应急预案

1. 事故风险分析

公司的危险废物泄漏主要有：贮存区泄漏、转运途中泄漏、

1) 贮存区泄漏风险主要有泄漏量较大，处理较困难，危害环境风险较大。

2) 转运途中泄漏风险有，抛洒面较广，处理需要大量的物资，容易流入下水道内，造成环境污染

3) 公司的危险废物包括：废切削液、废油、废油泥（废砂轮灰）。

2. 组织机构及职责

响应分级专项预案的应急组织体系组织机构设置及职责见附件，包括应急救援指挥小组以及各应急小组。

3. 处置程序

3.1 响应分级

泄漏量约超过 50 升以上或面积约超过 2 平方米或者已经流入公司北面的河流时，确认该专项预案响应分级为 I 级响应；泄漏量约 50 升以下或面积约 2 平方米以下，预案响应分级为 II 级响应。

3.2 应急救援行动的启动

在正常上班时，若员工发现危险废物泄漏，立即通知当班组长，当班班组长立即报告通讯组长，由通讯组长同时拨打应急救援总指挥与副指挥电话，告知其事。总指挥到达现场后，宣布应急救援行动启动。

3.3 事故处理

事故处理组长在接到应急救援总指挥的命令后，立即通知小组人员，赶赴事发现场，部分人员领取应急物资，事故救援现场工作要求：

1、现场救援小组之间保持良好的通信联络。

2、对危险废物的泄漏，及时将泄漏点堵漏，对于大量泄漏，使用抽水泵抽取，量少时并使用收集桶收集，收集后地面残存物，使用干沙子或吸油毡清理或吸附。避免污染环境。

3、对泄漏到下水道或河边的废液，使用抽水泵抽取，减少污染。

4、对危险废物处理完成后，对污染的土壤、水质进行环境监测。

3.4 人员疏散

疏散组接到通讯组通知后，立即组织疏散人员疏散附近员工，清理抢救道路障碍。

3.5 应急扩大

当泄漏事故发生现场的泄漏状态不断加剧，超过预警的级别后，应急现场指挥人员应立即将情况报告上级应急指挥中心，上级应急指挥中心应急办公室应启动响应级别的应急预案。

3.6 安全警戒

警戒小组接到通报小组的通报，组长立即组织人员对隔离事故现场，防止事故现场被破坏。

3.7 信息记录

对事故现场情况进行拍照记录，现场处理情况，及时将信息报给现场指挥部，同时以便于后期的证据收集。

3.8 后勤保障

安全保障救护组应提供应急物资给事故处理组，将受伤人员送往医院，清点收回应急物资。

3.9 应急结束

当事故现场得以控制，导致次生、衍生事故隐患消除后，生产进入恢复阶段，现场应急救援指挥小组确认应急状态可以终止时，由应急救援组总指挥决定并发布应急状态命令，宣布应急状态终止。

4. 处置措施

4.1 原则和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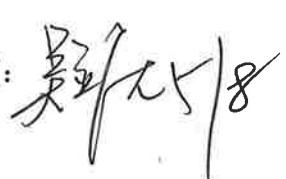
一旦出现大量人员发生中毒，发现人员人员务必在第一时间向部门班组长报告，部门班组长立即报告应急通报组组长，应急通报组长报告应急小组总指挥，总指挥视情况的严重程度，发布事故分级预警，避免事故扩大和蔓延，并以最快最有效办法消除危险废物泄漏造成的环境影响。

- 1.寻求抢救；
- 2.疏散周围员工，保持通道畅通；
- 3.按照应变预案要求进行抢救工作；
- 4.清理现场。

4.2 发生中毒，由安全保障救护组组长立即拨打 120，及时送医院救治。

核准: 
05/08

审核: 
5/8

编制: 
吴佳xi 5/8

附件

1. 有关应急部门、机构或人员的联系方式

1.1 应急小组成员及联系方式

应急小组	职务	姓名	联系方式
应急救援指挥部	总指挥	Savio Consolini	15262418978
	副总指挥	宋丙荣	13584921436
	副总指挥	吴立虎	13915741537
事故处理组	组长	李利	13814842002
	组员	李强	13625294667
		孙立彬	13776031176
		王吉汉	15506258828
疏散组	组长	顾忠华	13771755766
	组员	王正江	15850110510
通信联络组	组长	孙丹	13914012218
	组员	段亚云	15051461654
安全保障救护组	组长	顾雅静	13306135747
	组员	许东升	18626256873
		杨展开	15062302802
夜班总协调（A 班）	总协调	洪新富	18260153266
		王香梅	13073398661
夜班总协调（B 班）	总协调	朱海洁	13732634312
		马会云	13776050201

1.2 外部应急联系电话一览表

单位	联系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环境监察局 (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	010-66556469
国家化学事故应急咨询	0532-3889090
化学事故应急救援中心上海抢救中心	021-62533429
国家中毒控制中心 24 小时服务热线	010-63131122 (中继线) 010-83163338 (备用)
江苏省环保厅办公室	025-86266111
江苏省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	025-86266139
苏州市人民政府	69150639
苏州市环境保护局	65112839
苏州市供电公司	68294631
火警	119
苏州市急救中心	120
报警	110
交通事故报警电话	122

